

文章编号:1005-0523(2003)03-0041-04

# 关于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的思考

罗红卫

(湖北财经高等专科学校 政法部,湖北 武汉 430077)

**摘要:**将在分析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按生产要素分配区别的基础上,思考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在实践过程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关键词:**按生产要素分配;区别;实践

**中图分类号:**F244

**文献标识码:**A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把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承认资本、技术、信息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的合法性,这是我党对社会主义分配理论的重大突破,也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但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不同的社会制度都涉及到按生产要素分配的问题,其区别应该加以探讨.

## 1 两种不同按生产要素分配原则的区别

### 1.1 两种生产要素的内涵不同

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中的生产要素并不包括劳动力.有人提出按生产要素分配是更高层次的分配原则,按劳分配则是其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从这个角度去理解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容易把以按劳分配为主体,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主次关系相混淆.一般所说的生产要素是广义的生产要素,是指进行社会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具备的条件,包括劳动力、资本、土地、技术、信息等,显然劳动力已包含在内.如果我们仍然把十五大中指出的“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把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用广义的生产要素去理解,容易犯逻辑性错

误.狭义的生产要素主要是指生产资料(其价值形式是资本或资金),并不包含劳动力.十五大报告中所讲的生产要素,主要是指生产资料(资本或资金)、技术等狭义的生产要素.社会主义分配制度按生产要素分配是指凭借生产资料(资本或资金)等生产要素的所有权或占有权获取收益的分配形式.比如股息、红利、存款利息、债息、租金、地租等,均属于按生产要素分配的范围.

资本主义的按生产要素分配理论,是英国经济学家马歇尔在萨伊“三位一体公式”的分配理论上发展而来,加上企业家才能的报酬——利润,从而把资本主义分配体制归结为“劳动——工资,资本——利息,土地——地租,企业家才能——利润”这样四个要素,有什么样的生产要素就可以得到什么样的收入.资本主义分配制度中的生产要素显然是广义的生产要素,这里才可以把按生产要素分配理解为更高层次的分配,按劳动分配则是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既然按生产要素分配与按劳动分配属于不同层次,也就不存在主次之分.

### 1.2 两种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前提不同

马克思在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指出:在产品分配之前,先要有生产要素的分配,即生产要素归谁占有的问题,社会产品的任何一种分配,都只不过

收稿日期:2002-05-30

作者简介:罗红卫(1969-),男,洪湖人,湖北财经高等专科学校政法部讲师.

中国知网 <https://www.cnki.net>

是生产要素分配的结果,生产要素分配格局决定产品分配格局.社会主义的分配制度在开始分配之前,生产要素已经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就是少数人有些资本,也是劳动所得,没有资本主义血腥的原始积累过程.这决定了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大前提是公平的,也就是说在按生产要素分配之前大家所拥有的生产要素是基本相同的,更何况我国的分配制度仍然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出现两级分化国家可以进行宏观调节.

而资本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大前提却是不公平的.在资本主义分配制度开始之前,两级分化已经非常严重,资本家拥有的资本占绝对优势,工人阶级的劳动在要素报酬中的份额仅够养活自己和家人.资本家通过自己在经营企业中的特权索取了绝大部分对剩余价值,当然资本家管剩余价值叫利润,是企业家应该获得到报酬,还有资本应得到部分.工人阶级拥有的生产要素永远只有劳动,而资本家的资本却无休止的膨胀,在这个基础上开始所谓的按生产要素分配,显然是不可能公平的.甚至西方的新剑桥学派也认识到了这一点,批判资本主义分配制度的虚伪,认为要通过没收性的继承税和馈赠税,先把生产资料平分,然后再谈所谓的按生产要素分配.

### 1.3 两种按生产要素分配的理论来源不同

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是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一元论.根据马克思的劳动价值一元论,只有活劳动才创造新价值,而其他生产要素不创造新价值.但这并不是说新创造的价值只有在创造新价值的劳动者之间分配才是唯一合理的,价值创造与价值的分配是两个性质不同的问题.马克思在肯定劳动价值创造过程中,承认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这些客观条件所起的重要作用,马克思也并没有说劳动力以外的生产要素不能参与分配.可见,按生产要素分配没有违背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论,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理论也并未否定价值的创造和来源,相反生产过程的物质要素是形成生产过程的重要前提条件,生产要素的所有者也应参与分配,即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合法性是具有科学理论依据的.

资本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理论,从亚当·斯密、萨伊到马歇尔,一直坚持这种观点并且在西方社会居于主流地位.亚当·斯密的分配理论认为:工资、利润、地租分别是劳动生产物的一部分,但同时他又认为工资是劳动的价格,利润、地租分别是资本、

土地的报酬.萨伊继承了亚当·斯密的观点,其分配理论以生产三要素共同创造价值的理论为基础的,他认为既然每一个生产要素都参加了价值的创造,那么产品的价值就理应归这三个要素的所有者占有,即劳动创造了等于它的工资的价值而得到工资,资本创造了等于它的利息的价值而得到利息,土地创造了等于它的地租的价值而得到地租.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英国新古典学派的代表马歇尔在均衡价格理论的基础上提出了分配理论.他把生产要素分为劳动、资本、土地、企业组织,认为国民收入就是这四者共同创造的结果,同时又是这四者分别获得工资、利息、地租、利润的来源.西方经济学家阐述的按生产要素分配的理论,尽管在学说上十分完美,但它和马克思的劳动价值一元论是矛盾的,西方学者的这些理论成为了资本主义的统治工具.

## 2 按生产要素分配在社会主义分配制度具体实践中的几点思考

### 2.1 如何加强经济体制及外部环境的建设

按生产要素分配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但是,由于目前我国的改革仍然处在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过渡中,许多制度体系还不健全,市场经济体制仅仅是搭起了框架,这导致按生产要素分配实现的前提条件还不充分,仍需进一步完善.

首先,市场经济体制运行的微观基础不健全.生产要素能够参与分配是与其自身成为商品为前提,也就是以存在这些要素的所有权为前提,按生产要素分配实质上是生产要素的所有权在经济上的实现.因此,进入市场的主体,不论是企业还是个人,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是实现按生产要素分配的最基本条件.但是,在我国,作为占国民经济主体地位的公有制企业还未建立起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产权制度,企业对财产的所有、支配、收益和处分的权力还受到诸多的限制.其次,市场经济体制运行的规则不规范.市场经济是一种以市场为中心来组织社会经济、以市场机制为基础来配置社会资源的经济运行方式,它需要一系列的规则来保证市场的正常运行.例如,开放规则、竞争规则、公平规则、公开规则、效益规则等等.这些也是按生产要素分配方式的实行应遵循的规则.而目前,这些规则的规范程度与市场经济正常运行的要求仍有很大的差距.此外,要素市场发育不完善,要素价格市场化程

度不高,法制建设方面还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要求,社会保障程度才起步,不能全面缓解由于市场自发性的特点导致的收入差距扩大,不能十分有效的通过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会保险等方式以增加低收入者的收入,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需要。

## 2.2 如何探索合理、有效、规范的要素分配形式

探索合理、有效、规范的要素分配形式,加强生产要素分配报酬的规范、量化处理,是把按生产要素分配落到实处的关键。

经过市场经济近几年的发展,许多企业作出了有效的探索,主要有:1) 年薪制分配法。年薪制中的年薪也可能已包含了技术管理要素分配的成份,虽然,年薪制在我国出现得较早,但是年薪制与要素分配还有一定的距离,还须加大根据业绩确定年薪部分的比重和力度。2) 奖励分配法。此处的奖励,不包括目前普遍通行的如项目承包中的对技术管理要素的奖励,而是指对那些不能直接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技术管理因素进行的奖励分配。3) 项目承包法。这种要素分配方式运用比较广泛,操作比较简单,它可以较多地套用承包经济责任制的操作方法。项目承包法按其主要内容可分为产品工艺项目承包和企业经营管理承包两大类。产品工艺项目承包法主要体现技术要素的分配,目前运用得比较广泛。4) 技术管理要素持股分红。即将技术管理要素经评估机构评估,形成一定数额的价值货币,折成股本金持有企业股份或投资企业,享有与其它股份或投资者同等的权利。这种分配形式,目前主要用于技术要素的分配。5) 期股或期权分配。期股(期权)通常是指股份制企业中,出资者出资不是即时取得股份(收益权),而是在出资过一段时间后才取得股份(收益权)。期股期权分配是在经营者取得一定的业绩后,在中长期内让其该享有的各种权益得到兑现,有利于企业的人才稳定和长期发展。6) 设立管理股、技术股。其做法是,以国有企业改制时,经资产评估确认的企业资产(包括无形资产)的一部分折成的股份或已改制企业国有资产增值考核指标超基数增值部分为载体,设立管理股、技术股。管理股、技术股是对企业经营管理者和技术人员对国有资产增值特殊贡献价值的一种承认。

有了分配的具体形式,还要有监督机制,规范、量化生产要素的分配。要素分配的主体一般都是资产所有者,很多操作者就是各级政府。加之要素分配目前还没有形成制度,更没有形成法律,这双重原因造成要素分配工作的严重的监督真空,从而

导致要素分配工作的过大的主观随意性。营造对要素分配的监督机制,改变监督缺位的现象已成为规范要素分配的当务之急。另外,应尽快使要素分配规范化、制度化。要避免分配中的主观随意性,克服个人恩赐和暗箱操作等倾向,增强要素分配的透明度、合理性和合法性。以上问题解决有利于最大限度发挥要素分配的积极效应,限止它的负面作用,促进经济高效快速发展。

## 3 如何处理生产要素分配与按劳分配的主次关系

十五大规定: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把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明确地说明了生产要素分配与按劳分配的主次关系,我们在处理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关系上,要注意把握好两个原则:一是在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关系中,按劳分配在整个分配中始终是起主导作用的,一定要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原则。目前我国绝大多数居民家庭都主要依靠劳动收入,非劳动收入占家庭收入的比重还较低。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这是实现现阶段我国居民家庭收入公平合理分配的最重要途径。劳动者报酬在我国各要素收入分配中占有绝对的支配地位。二是这两种分配方式依存于不同的条件,却又可以相互并存。按劳分配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由社会和集体按照人们提供的劳动质量和数量分配消费资料。按要素分配则是在市场配置资源的过程中,由生产要素的使用者按照这些要素本身的价格向其所有者支付相应的报酬。这两种分配方式在所有制基础和具体实现形式等方面都有差别,但是按劳分配和按要素分配都是由生产要素的分配状况决定的,它们深刻的内在联系使二者的结合成为可能。

两者在分配方式上尽管不同,但其作用和目的是一致的。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形式并存,说的是社会主义分配关系;按生产要素分配,说的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收入形式。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而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不仅能够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而且能够调动非劳动要素所有者的积极性,它符合三个有利于的标准,从而是初级阶段的公平分配原则。如果我们只把按劳分配看作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分配原则,并以此作为现阶段判断公平分配与

否的标准,那么,除了活劳动收入以外,其他一切收入则都会被当作不公平的收入,这实际上是对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形式的否定。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两者之间的关系,明确按劳分配和按要素分配相结合,是调动劳动者和投资者各方面积极性的需要,是吸引国内外各种资源并以市场为基础实现合理配置来发展生产力的需要,当然也是不断改善人民生活、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的需要。

当然,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也存在一定的矛盾。在一定时期内,劳动者创造的新价值是一定的,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存在着此多彼少的关系。国家既要做到合理确定两者的分配比例,保护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的所有者的合法收益,又要保证按劳分配的主体地位不受到冲击和动摇。

#### 4 如何控制按生产要素分配出现的两级分化

仅从理论上论证社会主义按生产要素分配不会出现两级分化是不够的。在允许和鼓励生产要素参与收入分配的同时,政府应采取具体措施,要加强对个人收入分配的宏观调节。目前,按生产要素分配面临着较为特殊的条件,即在一定范围一定程度上出现了贫富差距悬殊的现象。在此种情况下,允许按生产要素分配存在,必然会进一步拉大社会成员之间的收入差距,甚至有出现两级分化的可能性。因此,我们在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收入分配,依法保护私人财产所有权及其合法收入的同时,还必须加强对个人收入分配的宏观调节。

首先要取缔非法收入,整顿不合理收入。对侵

吞公有财产和偷税逃税、权钱交易等非法手段牟取利益的,坚决依法惩处。对凭借行业垄断和某些特殊条件获得个人额外收入的,必须纠正。否则,让这种不合理收入差距进一步蔓延,使一些人不断地非法牟取暴利和侵吞公有资产,并不断地把这种非法收入转为按生产要素分配,获取合法收益,必然会出现两极分化。其次,要通过完善个人所得税、开征遗产税等新税种,调节过高收入。通过政府提供直接帮助,向低收入者提供转移支付,也可以通过提供教育等方式改善低收入者拥有的生产要素的质量和数量,使其具有获取更多收入的能力等,最终提高低收入者的收入水平。此外,政府宏观调节政策在注重调节收入差距的同时,还要调节过大的财富占有差距和生活水平差距。如通过征收财产税、利息税、赠予税、遗产税等调节财富占有差距,通过征收消费税调节生活水平差距等。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是一个全新的课题,市场经济分配机制如何做到富有效率,公平合理,如何把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有机结合,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实践。

#### 参考文献:

- [1] 郭爱英,陈烈南.论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前提条件[J].石家庄经济学院学报,2000,6.
- [2] 黄忠芳.试析我国当前按生产要素分配原则实现的障碍[J].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研究,2002,3.
- [3] 李国兵.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问题研究论纲[J].德州学院学报,2002,3.
- [4] 曹生华.生产要素参与分配的理论与实践[J].绍兴文理学院学报,2001,12.

## Thoughts on the Socialist Distribution According to Productive Factors

LUO Hong-wei

(Political Education Department, Hubei College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Wuhan 430077,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the difference of distribution between socialism and capitalism according to the factors of production, several problems about socialist distribution according to factors of production is discussed.

**Key word:** distribution according to factors of production; distinguish; practice